附件2

2024年度石龙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预算单位（盖章）：东莞市石龙镇中心幼儿园　　负责人审签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自评结果	备注
1	补充生均经费	优	
2	代收幼儿伙食费返还经费	中	2024年上半年代收的幼儿伙食费上缴已返还，下半年的不纳入部门预算，不用上缴财政。
3	临聘人员薪酬用款	中	2024年有1人放产假，但未聘请临聘人员，此专项未开展。